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

[2011]19号

　  根据《证券法》和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62号）的规定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302次主席办公会审议决定，聘任以下35人为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三届创业板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。现公告如下：

　  一、专职委员（23人，按姓氏笔画为序）：马卓檀、孔翔、王秀萍、王国海、任鹏、孙小波、张君、李文祥、李建辉、李童云、杨建平、杨贵鹏、陈星辉、陈静茹、胡建军、徐寿春、康吉言、黄简、龚牧龙、谢忠平、韩建旻、谭红旭、黎东标。

　  二、兼职委员（12人，按姓氏笔画为序）：王志华、成会明、吴国舫、李筱强、沈心亮、陈志民、郑健、秦伟、顾大伟、雷震霖、戴京焦、戴国强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 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

 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　　 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四